

# 连南瑶族自治县二〇一六年财政预算 执行情况和二〇一七年财政预算 (草案)的报告

—2017年3月10日在连南瑶族自治县  
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2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黄伟欣

各位代表：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连南瑶族自治县2016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7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

2016年，在县委的正确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全县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立足生态保护发展区定位，紧紧围绕“特色立县 生态崛起”发展战略，加快县域经济社会发展，全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统筹运用财政资金，落实财政“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的支出需要，较好完成了县人大批准的预算和各项财政工作任务。

## 一、2016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 **(一) 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2016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4,807万元，为批准调整预算的100.37%，下降8.66%，其中：税收收入完成8,148万元，为批准调整预算的100.43%，下降8.06%；非税收入完成6,659万元，为批准调整预算的100.30%，下降9.39%。

2016年公共预算收入总计完成195,609万元（预计数，下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4,807万元，上级补助收入151,175万元，债券转贷收入14,582万元，调入资金320万元，上年结余14,725万元。

###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情况。**

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完成195,609万元（预计数，下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156,006万元，为批准调整预算的103%，下降10.50%，债务还本支出11,917万元，上解支出3,159万元。

2016年公共预算总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24,527万元，实现了收支平衡。

2016年我县财政通过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坚持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导向，将政策支持和财力保障的重点向民生领域倾斜。在财政支出压力巨大的情况下，在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保重点项目的同时，积极筹措

资金将国家出台的政策性增资及各项津补贴等落实到位。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9,302万元，为批准调整预算的97.17%，比上年增长40.34%，主要是政策性增资增加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8,354万元，为批准调整预算的106.74%，比上年下降18.57%。

——教育支出28,954万元，为批准调整预算的92.95%，比上年增长16.82%，主要是政策性增资增加支出。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6,259万元，为批准调整预算的70.95%，比上年增长99.08%，主要是安排民族体育馆项目建设增加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7,010万元，为批准调整预算的103.42%，比上年下降1.59%。

——医疗卫生支出15,923万元，为批准调整预算的116.01%，比上年增长40.45%，主要是提高医疗保障及救助水平增加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4,014万元，为批准调整预算的63.30%，比上年增长138.93%，主要是安排县城排污管网建设增加支出。

——农林水支出25,133万元，为批准调整预算的

117.21%，比上年下降50.60%，主要是因项目实行按工程进度报账，而项目未完工资金未支付作结转下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2,685万元，为批准调整预算的108.01%，比上年下降58.17%，主要原因是上级安排专项资金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7,830万元，为批准调整预算的147.90%，比上年增加108.41%，主要是住房改革性补贴增加支出。

——其他支出1,806万元，为批准调整预算的306.11%，比上年下降88.07%。

——债务还本支出11,917万元，主要是政府债务置换债券支出。

——上解支出3,159万元，主要是法院、检察院经费上划及上缴临时救助资金等支出。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情况。**

2016年政府性基金总收入18,517万元，增长19.29%，其中：县级收入3,789万元，为批准调整预算的381.96%，增长50.66%，上级补助收入3,244万元，债券转贷收入9,900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584万元。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16年政府性基金总支出18,517万元，其中：政府

性基金预算支出15,786万元，为批准调整预算的253.11%，增长43.88%，其中：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74万元，小型水库移民扶持基金支出8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相关支出12,960万元（主要用于交通基础设施、县城排污管网改造工程及其他市政建设项目），城市公用事业附加相关支出86万元，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相关支出1,195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相关支出141万元，彩票公益金相关支出1,260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相关支出15万元，债务付息支出47万元。

另外，调出资金320万元。

201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支相抵，年终结余2,411万元。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情况。

2016年国有资本经营总收入1,424万元，其中：利润收入1,000万元，股利、股息收入162万元，产权转让收入216万元，上年结余46万元。

####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16年国有资本经营总支出1,424万元。其中：国有企业资本金1,000万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24万元。

201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支相抵，结余300万

元。

#### **(四) 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2016年我县年末政府债务总额42,690万元（其中地方债券38,332万元，尚未置换债券的政府历史债务4,358万元），新增债券20,300万元，当年置换存量政府债务为债券11,825万元。2016年偿还其他政府性债务1,070万元。新增债券主要用于民族风情长廊、县生活垃圾无害化填埋场工程、县档案馆新馆建设、沿江西路道路及排污管网改造工程、县民族体育馆、中小河流治理工程项目及路桥建设等公益性项目支出。置换存量政府债务债券用于污水处理厂工程、瑶族博物馆工程等民生项目。我县政府债务管理通过严格执行债务限额管理，强化政府债务管控，使到政府债务继续保持绿色可控。

#### **(五) 2016年财政工作落实情况。**

2016年我县财政工作面临诸多困难，财政收支矛盾十分突出。收入方面，各项政策性税费减免造成我县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大幅下降。其中全面推开营改增造成我县税收减收1,000万元；免收34项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减收750万元；淘汰落后产能关闭三家钢铁铸造企业造成相应税收减收。支出方面，上级出台的各项民生支出标准及财政供养人员工资津贴标准的提高，造成政策性增支大幅增加。面对困难，我县财政及各部门通过认真

学习贯彻《预算法》，全面落实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积极调整财政支出结构，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了财政运行保持总体平稳，较好地服务了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协调发展。

1. 坚持多渠道筹集资金，增强政府统筹能力。在经济下行及国家有关政策性减收的压力下，通过狠抓收入征管，努力向上争资及统筹盘活存量资金来增加财政保障能力。

一是抓征管夯实力，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和“营改增”减收双重压力，建立健全税收分析、评估、管理、稽查等机制，着力抓好税源监控，科学分析税源变化，提高税收征管效率；规范非税收入管理，加大国有资产处置等收入征管力度，挖掘非税收入潜力，确保非税收入及时足额入库。

二是抓争资促发展，千方百计帮扶产业发展。争取到位政府债券资金14,582万元，主要用于置换到期市政建设以及公益性项目债务，支持道路、供水管网改造、排污、中小河流整治、民族体育馆等民生工程项目，切实增强财政保障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

三是积极盘活财政和部门存量资金，加大统筹使用各类资金的力度。把开展预算清理检查与国库管理系统监控相结合，对以前年度的部门预算结转结余资金、上级专项资金结

转结余、政府性基金、专户存量资金、财政出借资金等进行逐项清理，财政收回统筹安排使用。

**2. 坚持保障重点，助力经济呈现新活力。**充分发挥财政推动经济的积极作用，认真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加大财政投入，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发展。

一是支持重点项目建设。筹措资金重点用于支持县镇公路建设、县城主要道路安装交通防护栏等交通建设，以及县城基础设施、民族体育馆等重点项目建设。

二是落实主体功能区规划要求，大力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扎实推进三江河流域两岸湿地公园建设等生态项目，支持小型农田水利建设、中小河流治理以及城镇污水管网、农村环境连片整治、垃圾收运系统等项目建设，有效保护和改善全县生态和人居环境。

三是支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发挥宏观经济调控职能，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着力提高供给的针对性、有效性。全面落实“营改增”等减税降费优惠政策，减轻企业负担；安排专项资金支持加快淘汰落后钢铁产能，化解钢铁行业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

四是全力支持民族文化旅游产业加快发展，全年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支出1,317万元，主要用于加大旅游宣传力度及景区景点建设，提升旅游配套设施，加快旅游产业提质升级步伐，通过扶持农家乐、瑶家乐等方式促进

旅游产业的发展，推动连南经济加快发展。

五是加大财政投入，加强资金整合，支持精准脱贫攻坚。稳步推进普惠性和非普惠性资金的整合工作。2016年整合普惠性资金2,333.69万元，主要用于美丽乡村以及公益事业项目建设。积极助推贫困村整村脱贫，支持林农转型，发展有机米、油茶、蚕桑、土猪、稻田鱼、高山茶、食用菌等特色农业。

**3. 坚持惠及民生，保障水平得到新提升。**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加大社会事业投入，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全年教育、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节能环保、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住房保障等民生事务支出117,808万元，占公共财政预算支出的60.23%。

一是支持教育事业优先发展。全面落实农村教师生活补贴、少数民族大学生资助政策，落实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及学前教育资助、高中免学费教育、困难家庭学生助学补助和中职学生资助，落实“营养改善”计划等。

二是推进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支持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公共卫生及基层卫生院建设等，推动医疗卫生体制改革。

三是支持社会保障体系建设。重点支持城乡低保、

医疗救助以及优抚对象、农村“五保”、城镇“三无”人员、孤幼儿等生活补助，落实贫困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以及长寿养老补贴发放，支持就业再就业培训和自主择业退役军人一次性经济补偿等。

四是支持公共文化事业建设。加大文化体育投入，推进文化体育建设。全面落实“三馆一站”免费开放政策，支持群众文化、全民健身、农村放映及新闻宣传等事业发展，公共文化体育服务功能不断增强。

**4. 坚持科学理财，财政改革迈出新步伐。**深入推进财政各项改革，狠抓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管理，坚持改革与监管并行，着力提高财政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水平。

一是深化预算体制改革。完善预算编制体系，细化预算编制内容，减少财政预算代编，提高部门预算年初到位率；树立绩效预算理念，探索财政资金使用绩效与预算安排挂钩；深入推进预决算公开，全县预算单位预决算公开率100%，提高了预决算透明度。

二是纵推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全县70个县一级预算单位和7个乡镇全面实施财政国库集中支付改革；非税收入实施电子缴费。

三是强化资金绩效管理。积极开展财政绩效评价，狠抓财政监督检查，继续开展乡镇财政资金安全检查和会计监督检查，切实提高财政财务管理水

## **二、2017年财政预算草案**

**2017年全县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严格执行预算法规定，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完善预算管理，狠抓增收节支，支持创新发展，保障改善民生，加强资金监管，防范化解风险，促进我县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为早日实现脱贫奔康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

### **2017年预算编制原则：**

**1. 依法依规，提升预算编制水平。**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提高预算支出功能科目和经济科目编制的准确性。落实预算编制与预算执行挂钩机制，加强绩效管理和监督检查，进一步推动预算公开，主动接受人大代表、社会公众的监督。

**2. 积极稳妥，确保财政收支平衡。**依法加强税收、非税收入征收及国有资本收益收缴，应收尽收。不折不扣落实各项税收优惠政策和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减免政策，积极应对全面推开营改增带来的减收压力，收入预算编制坚持实事求是、积极稳妥、与经济增长相适应。强化预算支出控制，合理确定预算支出保障范围。分清

轻重缓急、分类有保有压，优先保障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等重点支出。

**3. 围绕中心，突出重点支出保障。**统筹财政资金，突出支持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攻坚计划，支持生态文明建设，完善财政支持节能减排各项政策措施。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和原则，按照全口径预算管理，除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由市代编外，全县财政预算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构成。

### **(一)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 **1. 收入安排。**

2017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15,547万元，比上年增长5%。其中：税收收入为8,555万元，比上年增长5%；非税收入6,992万元，比上年增长5%。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为110,953万元，其中：县级公共财政收入15,547万元，上级补助收入70,879万元，含返还性收入1,204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54,602万元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5,073万元，上年结余24,662万元。

#### **2. 支出安排。**

根据量入为出，收支平衡原则，2017年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为110,953万元，其中：公共预算支出107,794万元，专项上解3,159万元。

## **(二) 2017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 **1. 收入安排。**

2017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3,375万元，其中：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880万元，上级补助84万元，上年结余2,411万元。

### **2. 支出安排。**

2017年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3,375万元，其中：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215万元，小型水库移民扶持基金支出3万元，城市公用事业附加相关支出50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相关支出2万元，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相关支出744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相关支出1,180万元，污水处理费相关支出15万元，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相关支出7万元，散装水泥专项资金相关支出4万元，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相关支出6万元，旅游发展基金相关支出13万元，彩票公益金相关支出823万元，债务付息支出313万元。

## **(三) 2017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 **1. 收入安排。**

2017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1,850万元，其中：利润收入1,150万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400万元，上年结余300万元。

### **2. 支出安排。**

2017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1,850万元，为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三、抢抓机遇，克难攻坚，全面完成2017年预算收支任务**

2017年，面临新常态下深度调整和转型攻坚等问题，不确定因素增多，财政收支矛盾突出。收入方面，经济下行压力将持续较长时期，降费减税、调整财政体制等政策减收效应逐渐显现，对财政收入增长造成一定的影响。支出方面，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落实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攻坚计划，都需要加大财政投入力度。因此，财政工作要在县委的正确领导和县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做好应对各种复杂困难局面的准备，为确保完成全年财政收支任务，我们必须做好如下工作：

**(一)依法实行全口径预算编制，提高预算的精准度。**  
将全部政府收支及上级提前下达资金全额编入预算，并准确列入相关收支科目，提高预算年初到位率。实行全口径预算编制，按规定提交县人代会审批。依法实施预算调整，年度中间需要调整预算的，严格按照《预算法》规定的程序和时限要求向县人大提交预算调整方案，进一步推动预算公开，主动接受人民代表、社会公众的监督。

## **(二)依法依规组织财政收入，确保财政收入质量。**

依法加强税收、非税收入的征收和对国有资本收益的收缴。进一步完善税收征管机制，加强主体税种、重点税源和零散税收征管，确保税收及时足额入库。积极推进非税收入电子缴库，完善非税收入征缴和监督体系，严格规范征收非税收入，确保应收尽收。

## **(三)突出抓好民生改善，促进社会事业和谐发展。**

一是继续落实社会保障政策。推进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城乡低保等制度实施，落实国家和省市县相关政策标准，提高低收入群体基本生活保障和政府对各种社会保险补贴投入，支持就业困难群体创业就业。二是继续加大社会事业投入。强化教育经费保障，加强教育基础设施及技术装备建设，改善办学条件，促进教育优质公平发展。加大对医疗卫生投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快覆盖城乡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三是全面落实强农惠农政策。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农业补贴发放方式，引导农民规模化种植，促进农村发展、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四是竭力支持精准扶贫政策。加大精准扶贫财政保障力度，全面推进财政涉农资金整合，努力构建扶贫攻坚财政投入新格局，打赢精准扶贫攻坚战。

## **(四)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严格落实预算下达时间，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优化资金拨款**

流程、依法依规完善简化项目审批流程，加快拨款进度，尽早形成实际支出。加大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力度，两年以内的调整用途整合使用，两年以上的由财政收回统筹使用。建立健全财政结转结余资金定期清理机制，切实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我县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稳步发展。

各位代表，当前财政改革发展面临新的形势，机遇与挑战并存。我们将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自觉接受县人大、县政协和社会各界的监督指导，进一步振作精神，坚定信心，鼓足干劲，全力抓好各项工作任务的落实，为加快建设小康连南、幸福连南、活力连南和美丽连南做出新的贡献！